

FWZN-42050200000001110463000100059002-2017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 服务指南

宜昌市西陵区民政局
2017年12月22日发布
2017年12月22日实施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服务指南

一、适用范围

本服务指南适用于办理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业务

二、基础要素

(一) 事项名称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

(二) 事项代码

42050200000001110463000100059002

(三) 办件类型

承诺件 即办件

(四) 申请形式

窗口申请 网上申请

(五) 服务对象

(六) 受理机构

宜昌市西陵区民政局

(七) 实施机构

宜昌市西陵区民政局

(八) 联办机构

无

(九) 监察机构

宜昌市西陵区民政局

(十) 设定依据

【规章】《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第251号）第十五条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十一) 受理要求

1. 申请时限

无

2. 受理条件

(1) 理事会通过

(2) 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3. 禁止性要求

有下列事项之一的，该事项不予批准： 1. 理事会不通过。 2. 没有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十二) 数量限制

无

(十三) 法定办结时限

法定办理时限：60 个工作日。 无

(十四) 承诺办结时限

承诺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无

(十五) 申请材料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来源	材料要求	材料性质	材料份数
1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表	湖北社会组织网系统填报后打印， 网址 http://219.140.166.17:50640/xcms/member/shzzLogin.jsp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2	理事会或董事会会议纪要 (理事或董事签字)	申请人自备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来源	材料要求	材料性质	材料份数
3	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登记表	湖北社会组织网系统填报后打印, 网址 http://219.140.166.17:50640/xcms/member/shzzLogin.jsp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4	有前置许可的, 提供变更后的业务主管单位行业资格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	相关部门核发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5	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离任法定代表人任职期间的财务审计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6	变更后的章程	申请人自备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7	原《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正、副本	申请人自备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8	民办非企业单位服务场所用房证明	湖北社会组织网系统填报后打印, 网址 http://219.140.166.17:50640/xcms/member/shzzLogin.jsp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9	验资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电子版和纸质版	原件 1份
<p>其他要求: 场所变更的, 提供新住所使用权证明(租赁的需提交使用期限一年以上的租赁合同和产权证复印件; 自有产权的需提交产权证复印件; 借用的需提交使用期限一年以上的借用证明并附借方的产权证明或使用权证明)。 开办资金变更的, 应提交新的验资报告。验资报告应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如以实物增资还需评估报告。</p>					

(十六) 结果名称

1. 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正本
2. 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副本

(十七) 结果样本

结果样本见附件

(十八) 收费

本行政许可事项不收费

(十九) 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二十) 办理地点

宜昌市西陵区育才路21号西陵区民政局503室. 社会组织管理科

交通指引: 公交: 2路 地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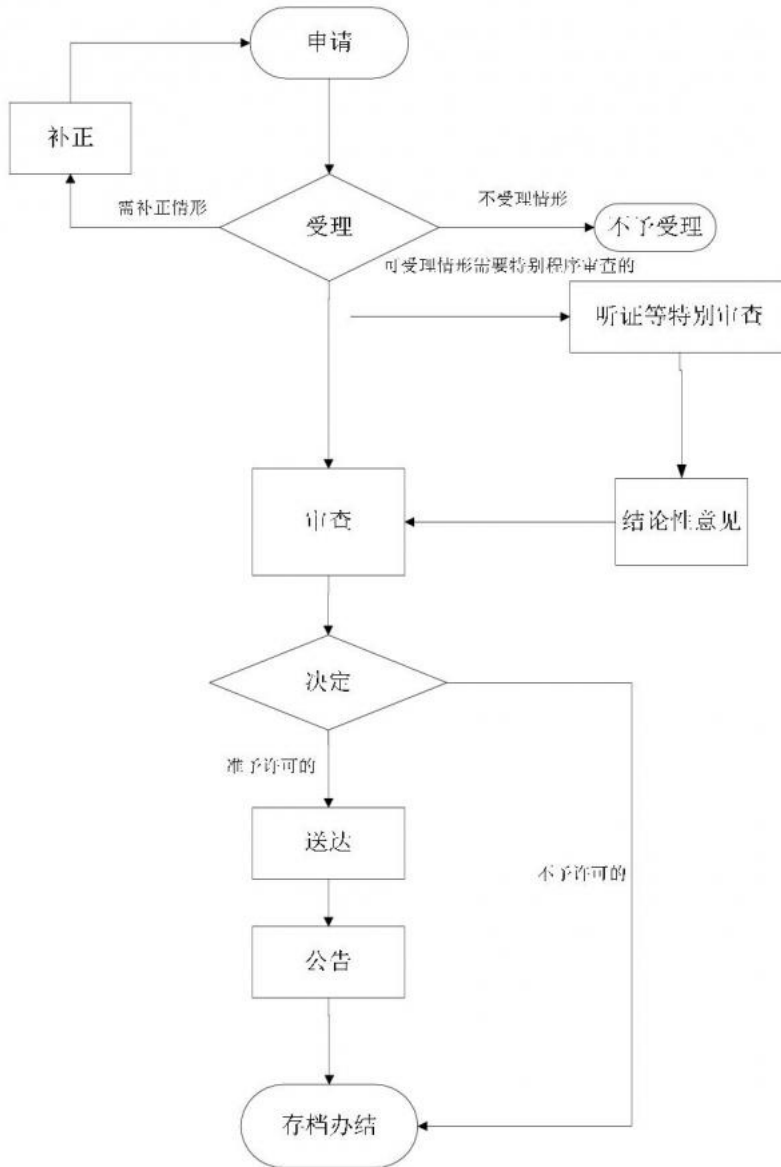
网上办事地址: <http://219.140.166.17:50640/xcms/member/shzzLogin.jsp>

(二十一) 中介服务

无

(二十二) 办理流程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流程图



三、办理流程

(一) 申请

发起人提交申请

(二) 受理

公示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三) 审查

审查申请材料，组织现场检查。

(四) 决定

作出行政许可或者不予行政许可决定，法定告知（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告知理由）。

(五) 送达

准予许可的，制作颁发许可证书和文件，并公开信息。

(六) 公告

准予变更的进行公告

(七) 存档办结

核发新证书、存档办结

四、办理服务

(一) 预约办理

可通过电话预约 电话号码:0717-6918310

(二) 咨询

可来电咨询办理进程及结果: 0717-6918310

(三) 进程与结果查询

无

(四) 物流快递

无

(五) 网上支付

无

(六) 常见问题

1、问题: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的范围有哪些?

答复: (一) 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 (二) 名称变更登记 (三) 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登记 (四) 业务范围的变更登记 (五) 住所变更登记 (六) 开办资金变更登记

五、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一) 监督投诉

1. 监督投诉 电话: 0717-6918287, 地址: 宜昌市西陵区育才路21号, 西陵区民政局办公室, 邮箱: 258139903@qq.com
2. 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申请人对事项的办理结果有异议的, 可依法向西陵区人民政府提起行政复议(受理部门西陵区法制办: 0717-6927574), 或向西陵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立案庭0717-6523082)。

(二) 申请人义务

申请人义务: 1. 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 2. 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 3. 配合监督检查。
附件:

1.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表.docx; (范本)
2.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表.docx; (空表)
3. 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登记表.docx; (范本)
4. 民办非企业单位服务场所用房证明.docx; (范本)
5. 民办非企业单位服务场所用房证明.docx; (空表)
6. 民非正本.jpg (结果样本)
7. 民非副本.jpg (结果样本)